

##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5 年中期业绩预增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##### 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

##### 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对公司 2015 年上半年的经营业绩进行了初步测算，预计 2015 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5 亿元到 37 亿元，同比增长 24900%到 26329%。

（三）本业绩预告所涉及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#### 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
（一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：人民币 1400 万元。

（二）每股收益：人民币 0.0011 元。

#### 三、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

（一）2015 年上半年，受益于国际原油价格持续低位运行、国家经济结构调整以及居民消费升级等因素，航空市场需求旺盛。

（二）公司生产组织、市场研判、成本控制等企业经营管理能力进一步增强，较好地把握了市场机遇。

（三）公司各项改革转型工作稳步推进，竞争力持续提升。

#### 四、风险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谨此提醒投资者，公司上述业绩预测是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作出的初步估算，且未经审计，具体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未经审计的2015年中期报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